



低龄未成年人犯罪 家庭监护缺失成主因

近年,未成年人涉罪案件不时出现。四川检察机关调研发现,低龄未成年人犯罪中存在监护缺失或缺陷的家庭超过62%。自2015年起,四川省检察机关探索“强制亲职教育”工作,让不合格的父母“回炉再造”。检察官表示,相关家庭教育工作的开展并不都是一帆风顺,除了需要立法支撑,还需要全社会共同推进。

“母亲训斥的声音一直不停,中途还几次打断我们的交流,16岁的男孩则始终低头不语……”8月17日晚,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负责人魏婷,如是向《工人日报》记者讲述她入户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时发生的一幕,“对于这样的家长,家庭教育指导唯有深入再深入,才能帮助其从观念上转变,否则孩子免除刑罚,再次回归家庭也存在隐患。”

当前,未成年人涉罪案件不时走进大众视野。认真梳理发现,许多走向犯罪的未成年人身后都有一个“一言难尽”的家庭。四川是全国外出务工人数最多的省份之一,拥有留守儿童超75万人。四川检察机关调研发现,低龄未成年人犯罪中存在监护缺失或缺陷的家庭超过62%。

依法惩戒了“熊孩子”,“不着调”的家长怎么管?为从源头遏制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保护未成年人免遭侵害,自2015年起四川省检察机关积极探索“强制亲职教育”工作,让不合格的父母“回炉再造”。5年时间过去了,具体成效如何?《工人日报》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没有天生的坏孩子

沉默、寡言、内向——在魏婷眼中,那个一直被母亲追着碎碎念的16岁男孩亮亮(化名),面对外界时,已经严严实实地将自己包裹起来。一直

以来,他都处于一个极特殊的家庭环境中:父亲至今仍在服刑,母亲改嫁后,一家三口的生计全都寄托在了继父身上。他渴望尽早独立,进入酒店打工,却因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和同事起了争执,持金属器械打架伤人。因主观恶性较轻,在公安移送至检察机关后,其被采取了取保候审。

“在我们家庭调查的询问过程中,这个男孩始终都在认真聆听应答,但问及更深入的家庭情况,他便保持闭口不言的状态了。”魏婷说,这不由得让她想起了两年前的一个案子。

那也是一个16岁的男孩,名叫小西(化名),在伙同他人盗窃多辆汽车后被抓获。检察院了解到,小西的父亲在其幼年时因犯罪被判刑,被释放回到家中不久又到云南打工。因在孩子青春期成长的关键阶段缺失5年,父子之间的亲子关系存在严重问题。母亲独自将小西抚养长大,母子沟通较少。小西小时候经常被其他大孩子欺负,认为只有混社会才能不受欺负,初中辍学之后,结识社会闲散青年,沾染社会不良习气,后发生违法犯罪行为。检察机关审查认为,其父母的监护失职是诱发小西走上犯罪道路的重要原因,随后对这个家庭启动强制亲职教育程序。

“这个世界上没有天生的坏孩子。通过强制亲职教育的推进,小西和父母间的亲子关系变得日益紧密。”自2015年四川省探索强制亲职教育工作起,魏婷接触了大量违法犯罪未成年人的家庭,她认为即便目前亮亮和母亲的关系剑拔弩张,但通过不断深入的家庭教育指导后,一定能够得到改观,“毕竟这还仅是我们的第一次‘家访’”。

父母“回炉再造”依靠

强制力

在魏婷看来,几乎每一个违法犯罪未成年人家庭教育工作的推进,都不一帆风顺。

以小西为例,其父得知儿子被刑事拘留后,立即辞掉云南的工作并放弃薪酬,与其母一起到看守所探望。但在取保候审后,小西与父母仍有对抗,父亲找不到与孩子相处的方式,打骂加剧了紧张关系。

检察机关分析认为,小西家庭最基本的“爱”的纽带依然存在,但因监护失职造成的情感裂痕,以及小西陷入违法犯罪的程度较深、父亲出狱后的戾气较重等方面原因,造成该家庭改变难度较大。通过会同委托开展强制亲职教育的公益组织对小西家庭进行评估与面谈后,最终以青少年群体了解、家庭问题及需求梳理、学习沟通技巧等6个层面开展强制亲职教育,并根据其具体需求开展个案心理咨询服务。

刚开始,小西的家长就先后以工作太忙为由,推脱不愿参加强制亲职教育。

“这种现象十分普遍。”四川省检察院专门负责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受侵害案件的第九检察部副主任吴欢水告诉记者,一般情况下,当家庭支持环境作为检察机关不批捕、不起诉和附条件不起诉处理的参考时,父母对相关工作的配合度极高。但一旦附条件不起诉等决定作出后,家长对后续家庭教育部分的内容往往采取消极态度。

为此,四川省检察机关针对不接受家庭教育指导的监护人,积极探索综合运用行政处罚、个人征信管理的方式形成约束力。对于无故不配合的监护人将书面送达告诫书。拒绝或不配合超过两次,且认定属于不依法履行监护职责或侵害被监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将移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在这些强制力推进下,

几乎所有家长都能按照规定完成家庭教育课程,如果综合效果不达标,还将面临延时和课程追加。”吴欢水介绍,截至目前,四川全省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家庭教育指导覆盖率达90%以上。

“亲职教育”亟须普及

低龄贩毒、盗窃、抢劫、被性侵……近年来,未成年人因监护缺位、家庭教育缺失而走上违法犯罪道路或遭受侵害的现象不时出现。吴欢水告诉记者,近年来,检察院打造了“亮晶晶”“纳爱”“格桑梅朵”等120余个由未检员额制检察官构成的专业团队,同时引入社会专业力量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提升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专业性和实效性,最近还与团省委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共同建设专业的青少年司法社工队伍。

但是,吴欢水他们依旧常常感到力不从心。“仅仅依靠检察机关推进亲职教育,人力物力精力都是不足以支撑的。”一些四川省各市州的基层未检官认为,司法干预下的亲职教育属于一种补救手段,应该进一步将端口前移,让家庭教育指导成为一种普及性的教育课程。“当然,这些要全社会共同推进才能实现。”吴欢水说。

“此外,亲职教育还需要有立法作为支撑。”魏婷告诉记者,由于没有法律作为支撑,“强制”推行很难界定其合理合法性。四川省检察机关未检系统已将最开始推进的“强制亲职教育”更名为“强化家庭教育指导”,她希望国家能够将家庭教育纳入立法层面,让司法干预家庭教育有法可依,同时通过法律上的强制力和威慑力,让那些监护失职、监护不当的未成年人父母正视家庭问题、重视亲职教育。

宁德一女教师举报校长性骚扰 官方:校长停职,公安正调查

8月26日,自称来自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第一实验学校的林姓女教师发布微博称,23日,她被该校校长钟某某性骚扰。微博爆料贴中写道,“突然把我抱住做了我至今都不愿回忆的动作。”

26日下午,宁德市蕉城区新闻中心微信公众账号“大梦蕉城”发布《关于蕉城区某校校长有关情况的通报》。通报称,蕉城区教育局党组研究决定,暂停钟某某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职务。目前公安机关调查取证工作正在进行中。

通报强调,蕉城区教育局将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任何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一经查实,将严肃处理,绝不姑息。

26日,宁德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负责网络舆情的一名工作人员告诉澎湃新闻,目前公安正在介入调查,一切以公安调查结果为准。

自称来自蕉城区第一实验学校的林姓女教师在前述微博爆料贴中称,23日上午9点52分,宁德市蕉城区第一实验学校校长钟某某电话联系她,以教学工作变动为由让她到校长办公室谈话。

“在谈话期间钟某某趁我不备,突然把我抱住做了我至今都不愿回忆的动作。在我惊慌失措下,我不知道哪来的力量奋力挣扎逃离了钟某某的魔爪。”

澎湃新闻就网帖内容多次微博私信博主,截至发稿前并未获得回应。

宁德市人民政府官网信息显示,钟某某曾任宁德市蕉城区民族中学校长。